

(A类)

中山市商务局文件

中商务电函〔2021〕55号

中山市商务局关于中山市政协十二届五次 会议第 125191 号提案答复的函

民革中山市委会，黄赞雄等委员：

你们提出的提案《关于高质量建设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的对策建议》（第 125191 号）收悉，该建议由市商务局牵头联合中山海关、中山港海关、中山市税务局、市发展改革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教育体育局、市金融工作局、中国人民银行中山市中心支行等会办单位办理。经综合各单位意见，现答复如下：

首先非常感谢你们对我市跨境电商发展的关注和支持。你们提出的意见深刻分析了中山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的优势以及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从提高通关和退税效率、建立完善现代物

流产业链条、优化营商环境、加快跨境电商人才培育、加强企业自主品牌建设等角度提出了五方面建议措施，市商务局及相关会办单位对贵单位的意见予以积极采纳并切实融入到部门职能工作中，加快推动中山跨境电商的高质量发展。

一、关于打造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提高通关、退税效率的建议

吸收采纳建议。在打造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提高通关、退税效率等方面，我市已开展的工作主要如下：

（一）完善跨境电商线上公共服务。中山已在积极推进建设跨境电商业务管理及综合服务平台，目前平台已正式上线运行，逐步有序承接业务，海关等部门已依托平台进一步优化有关办事流程，为下一步逐步实现政府部门之间“信息互换、监管互认、执法互助”、推进中山市电子口岸建设奠定基础。

（二）优化跨境电商通关环境。自2020年6月中山首票跨境电商零售一般出口业务（监管方式代码9610）在中山保税物流中心申报出口以来，中山的中小企业小额货物可以通过9610出口以正规途径申报出口并纳入统计，且享受国家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和地方扶持政策。对于部分企业单票货物量少的情况，目前在深圳盐田、广州南沙或中山港等一线口岸，可采用散货拼柜方式和其他贸易方式货物一起申报出口，降低企业经营成本。跨境电商企业申报出口可选择口岸申报、通关一体化或转关等多种方式，由企业根据自身需求结合具体口岸的通关时效自主选择有效降低

通关时间和成本。对于开展出口海外仓业务（自建海外仓或租赁海外仓）的跨境电商企业，只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所有权文件或租赁协议，海外仓入库信息截图，线上销售记录等）均可办理海外仓备案手续。

（三）提升外汇收支便利化程度。自 2012 年 8 月 1 日起全国实施货物贸易外汇管理制度改革，全国取消出口收汇核销单，企业不再办理出口收汇核销手续，故已不再存在难以进行正常的外汇核销问题，邮寄出境的货物可以正常办理收汇，2020 年中山市邮寄货物出口收汇申报人民币 658.01 万元。另外，外汇管理部门亦支持支付机构和符合条件的银行凭交易电子信息为跨境电商市场主体提供结售汇及相关资金收付服务，为市场主体提供更安全、高效、便捷、低成本的跨境结算服务。

（四）简化出口退税程序。市税务局全力提升出口退税服务质效，重点从以下方面做好出口退税管理工作：一是制定明确具体审核审批时限的监督管理措施，不断加快出口退（免）税办理进度，有效缓解企业资金压力；二是大力增强出口退（免）税企业分类分级管理，及时调整出口企业管理类别，通过分类管理加强低位企业监管、优化高位企业服务；三是全面推行出口退（免）税无纸化申报，2020 年至今一直保持全市一、二、三类出口企业无纸化申报全覆盖；四是优先办理跨境电商出口退税，对出口企业以“跨境电商零售出口业务”申报出口退税的，提供绿色办税通道，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审核，优先退税；五是实行出口企业

备案单证电子化，对符合条件的出口企业提出书面申请并经核准后，可以采用电子单证备案管理。

二、关于“建立完善现代物流产业链条”的建议

吸收采纳建议。在完善现代物流产业链条方面，我市已开展的工作主要如下：

（一）推动物流提效降费。一是市商务局已印发实施《中山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促进物流发展项目）实施细则》，扶持方向主要包括支持我市新建或改造机械化、智能化立体仓库，支持我市新建或改造公共冷库，支持我市企业提升物流标准化水平，支持我市流通领域供应链体系建设等。二是引进和培育一批技术先进、功能强大、管理领先的物流园区和第三方物流企业，推动物流信息化标准化建设，鼓励企业引入或建立信息化系统，推动高标仓项目建设，提高货物周转效率，降低库内运营成本，有效提升企业供应链效能。三是开展物流园区优化工程，改造我市现有的物流园区，按照节约、集约用地的原则，整合提升传统运输企业发展效能，加快整合与合理布局重点物流园区。依托“一港一铁四路”的多式联运交通枢纽优势，推动现代物流业平台建设，形成以综合性物流引领、功能性物流支撑的物流业态格局。四是构建电子商务物流服务平台和配送网络，吸引制造商、电子商务运营企业及快递公司进驻，提升物流配送效率和专业化服务水平，为我市制造业转型升级提供有力支撑。

（二）积极推进海外仓建设。目前中山已有一批跨境电商企

业以租赁、自建或与境外公司合作的方式在中国香港、欧美、东南亚等地布局了海外仓，部分企业运营的公共海外仓已集合产品展示销售、仓储物流、售后服务等一站式服务功能。在培育海外仓建设主体方面，市商务局一是设立了鼓励跨境电商企业建设海外仓的专项扶持，提供仓储集配、O2O展示、退货维修等相关服务的公共海外仓如果被认定纳入国家级、省级的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海外仓建设项目的，将分别获得一次性300万元、200万元的奖励；二是根据国家、省的工作部署组织企业申报认定国家级、省级公共海外仓，进一步增强公共海外仓的示范带动作用；三是鼓励更多传统外贸企业、跨境电商和物流企业等参与海外仓建设，完善海外仓配套服务，不断丰富海外仓功能，将海外仓打造成为货物集散、品牌培育、产品展示和营销网络的多功能平台。

（三）推动建设国际物流分拨中心。目前中山保税物流中心已具备有关功能设施，并正在积极推进跨境电商监管场所改造和有关功能升级，未来将进一步谋划吸引优质资源集聚发展，助推中山跨境电商高质量发展。

三、关于“培育跨境电商产业园和生态圈，优化跨境电商营商环境”的建议

吸收采纳建议。在培育跨境电商产业生态、优化营商环境方面，我市已开展的工作主要如下：

（一）推动跨境电商产业集聚发展。一是支持石岐等镇街高标准建设跨境电商产业园，打造中山跨电生态样板，为支持促进

中山跨境电商新业态和产业园发展、打造中山跨境电商生态样板提供示范参考；二是市商务局目前正开展跨境电商产业园建设规划研究，谋划完善配套产业链条，为企业提供一站式全链条的跨境服务；三是通过专项资金支持电子商务集聚园区发展，对符合条件园区运营企业、入驻企业给予一定扶持，鼓励跨境电商园区发展壮大。

（二）加大跨境电商新业态的政策扶持力度。出台了专项扶持政策《中山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跨境电商项目）实施细则》，从鼓励建设跨境电商交易平台、鼓励跨境电商形成规模效应、鼓励设立保税展示展销中心、鼓励建设海外仓等四个方面加大对企业的支持力度，鼓励各类跨境电商企业主体发展壮大；出台了《关于进一步鼓励发展总部经济的若干意见》以及《鼓励发展总部经济实施细则》《中山市总部人才子女入学办法》等配套政策，形成了较完备的总部经济“1+N”政策体系，对符合总部经济条件的优质跨境电商企业，进一步加大了服务业总部扶持力度，提升了落户奖、贡献奖的奖励标准，加大企业落地、人才落户吸引力，优化跨境电商营商环境。

（三）积极向上级争取金融政策支持。市金融局牵头就完善我市金融服务体系，引进各类金融机构等情况进行了充分论证研究，形成提请省统筹协调支持的专题报告，并多次与上级主管部门协调沟通，省政府明确回复将大力支持我市发展商业保理公司、供应链金融公司等新业态金融机构。自2020年7月份至今，市金

融局就发起设立我市地方法人供应链金融平台进行了积极探索、研究，包括到大湾区内地先进城市学习、寻找合作伙伴、研究推进方案、与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协调沟通等。目前，该模式已取得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初步认可，市金融局已督导发起单位抓紧准备申报材料，争取在年内获批运营。

（四）推进跨境贸易管理机制改革。在深入落实人民银行等4部委《关于金融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意见》的基础上，市金融局、人民银行中山市中心支行、中山银保监分局于2021年4月9日联合印发了《中山市贯彻落实金融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意见的行动方案》，推动我市跨境贸易和投融资便利化水平进一步提升，措施包括：允许个人利用个人外汇账户办理市场采购、跨境电商等贸易新业态资金结算，不占用年度5万美元的便利化额度。同时，银行为上述业务提供更加便利服务，提升了我市个人参与跨境电商等贸易新业态的积极性。

（五）以监管促规范加强对电商平台的监管。市市场监管局一是深入开展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双随机抽查工作，按20%的比例抽查本地电子商务平台，抽查结果依法向社会公示，对抽查中发现的违法行为依法进行处理。二是着力规范电子商务主体资格，依法查处电子商务经营者违反《电子商务法》第十五条规定的信息公示义务的行为。三是严厉打击不正当竞争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电子商务法》等相关规定，严厉打击网络虚假宣传、刷单炒信、违规促销、违法搭售、

限制平台内经营者参与其他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经营活动等行为。四是强化网络监测，规范网络交易活动。加强信息监测技术应用与监管业务的融合，通过网络交易信息监测主动发现网络违法线索，查处网络违法行为，规范经营，营造优质的电子商务营商环境。

（六）以规范促发展开展对电商平台的指导。市市场监管局一是通过法律讲座、政策宣传、常态化沟通等多种方式积极普法，让跨境电商从业者清楚“应该怎么做”“做到什么程度”，引导跨境电商企业签署自律承诺书，自觉规范经营行为，履行法定责任和义务。二是建立跨境电商日常联络制度，加强政策传递和动态沟通，及时回应企业的实际问题 and 需求。同时开展经常性走访调研，主动倾听，了解行业整体发展情况。三是加强对跨境电商经营者的规范引导，指导其依法办理市场主体登记。并按《电子商务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对进入平台的经营者做好登记备案，对其真实信息进行核验、登记，建立登记档案。四是督促跨境电商平台经营者进一步加强对刷单炒信行为的监测监控，完善商品(服务)信用评价体系，维护公平竞争的 network 交易秩序，打造诚信守法经营环境。

（七）探索跨境电商“互联网+智慧监管”模式。探索大数据监管和信用协同监管，市市场监管局加强与海关、税务、检验检疫、外汇等部门的数据共享，形成整合涵盖注册备案、行政许可、日常监管、信用评定等大数据信息平台。对相关数据定期进行分

析，研判跨境电商存在的主要风险点，根据企业不同信用情况实施差异化监管和服务，实现对重点跨境电商的扶优扶强和对违法违规跨境电商的跨部门联合惩戒，打造适应跨境电商发展的依法管网、以网管网、信用管网、协同管网新模式。

四、关于“加快跨境电商人才培育，深化校企共建和实训基地建设”的建议

吸收采纳建议。我市注重加强跨境电商人才培养，积极为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提供人才智力支持：

（一）重视跨境电商等贸易专业建设。我市5所高校均已开设跨境电商等相关专业并招生，专业包括电子商务、国际经济与贸易、市场营销、商务管理和跨境电子商务等，现有跨境电商等相关专业全日制在校生约5800人。高校开设了跨境电商相关课程教学，包括跨境电子商务业务交流与沟通、网上外贸实务、跨境电商平台操作、photoshop、国际贸易实务、外贸函电、国际商务英语等。

（二）注重加强高校与企业、行业合作。高校尤其注重在课程开发、订单班和学徒制招生、实训基地建设、开展技能竞赛等的人才培养合作。中山职业技术学院与深圳海猫合作开发亚马逊运营相关课程、跨境电商运营实务等9门课程。高校与广东省太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海狸跨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阿里巴巴田中山国际站、有棵树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加强合作，并建立实习实训基地。高校、有关协会、业内企业不定期组织开

展大学生跨境电商创新创业大赛、跨境电商技能竞赛等技能大赛，比如今年8月的阿里巴巴南粤大区跨境电商达人赛粤中区域决赛将在中山举办。按照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人才培养方案制订要求，学校成立由行业企业专家、教科研人员、一线教师和学生（毕业生）代表组成的专业建设委员会，共同做好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工作。

（三）加强众创空间建设。中山职业技术学院、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配合人社部门，加强中山市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校内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中山市易创空间创业孵化基地的管理服务，从创业环境、创业政策支持和创业服务等多个方面加大宣传推广力度，鼓励、引导和扶持高校毕业生、归国留学生组建跨境电商等创业实体到基地创业并带动就业，对入驻企业提供共性化和个性化服务，吸引更多有核心技术的团队入驻基地，提高孵化效果和社会贡献。

（四）开展跨境电商“进镇街、进商会、进企业”系列活动。市商务局联合海关、税务、外汇等部门及跨境电商平台、金融机构、服务商等专业机构，持续以面对面座谈、实务培训、行业对接等多种形式，从跨境电商政策解读、实操业务流程指导、案例经验分享等方面帮助更多企业加强人才培养。

五、关于加强企业自主品牌建设的建议

吸收采纳建议。在引导企业加强自主品牌建设方面，我市开展的工作主要如下：

（一）营造有利于企业自主品牌发展的政策环境。一是完善商标业务中山受理窗口，为企业自主品牌建设提供便利服务，市市场监管局已成功将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受理业务延伸至“家门口”，设立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商标业务中山受理窗口，主动为群众、企业提供商标检索和查询服务，解答各类商标品牌布局问题。二是引导并支持企业开展海外品牌建设，出台《中山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2021年修订）》（中市监〔2021〕90号），对通过马德里体系和在港澳台地区、欧盟或非洲知识产权组织取得注册商标的分别给予专项资金资助。截至2021年5月，全市商标累计有效注册量20.6万件，马德里注册累计有效量344件。

（二）打造有利于企业自主品牌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一是持续加强对网络侵犯商标专用权行为的查处，及时研究互联网商标侵权的新情况、新问题，切实保护中外商标权利人的合法权益，维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二是开展商标专利侵权假冒网络监测系统建设，积极探索创新知识产权监管方式，充分运用“互联网+”相关技术手段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效率和水平，目前已累计监测数据17792条次。三是积极推进与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合作，构建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相关支撑的一案双查办案机制，形成知识产权案件司法审判与知识产权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并行的知识产权保护新模式，与法院双方建立案件互通工作机制，采用司法与行政联动的方式，增强知识产权保护力度。

（三）搭建境外电商行业交流合作的平台。我市获批综

试区以来，已结合本地优势产业特色陆续举办了“中国灯都文化交流节暨古镇镇跨境电商集聚区启动仪式”、“中山优品跨境电商选品会——灯具专场线下精准选品对接会”、“中山市小榄镇跨境电商生态高峰论坛”、“‘跨境出海、共赢未来’亚马逊卖家年会—中山站活动”、“传统外贸转型暨照明行业选品分析会”、“2021年中山产业跨境出海活动暨跨境政策宣讲与跨境人才生态打造专题活动”等多场对接交流活动，深化企业与跨境电商平台、卖家、服务商的对接交流，帮助企业更好地适应跨境电商国际市场趋势。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你们对我市跨境电商发展工作的关心支持。

中山市商务局

2021年8月26日

（联系人：市商务局 谢嘉慧，电话：89892285，邮箱：
dsk@zsboc.gov.cn）

(此页无正文)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办公室，中山海关、中山港海关、中山市税务局、市发展改革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教育体育局、市金融工作局、中国人民银行中山市中心支行。

中山市商务局办公室

2021年8月27日印发
